

中国戏曲学院纪委办公室文件

院纪办发〔2016〕5号



关于报送廉政风险防控相关制度的通知

各教学系（部）、附中：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更好发挥制度在管人管事中的重要作用，落实系（部）、附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巡视整改工作要求，请各教学系（部）和附中将廉政风险防控相关制度报送到学院纪委。要求如下：

一、廉政风险防控相关制度一般应包括如下内容：

- 1、系（部）、附中落实《中共中国戏曲学院委员会关于二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工作要求》（党发〔2016〕27号）的制度；
- 2、（1）系（部）、附中“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2）系（部）、附中党政联席会议制度；
（3）系（部）、附中经费使用的相关规定；
（4）系（部）、附中关于招生的相关规定；
（5）系（部）、附中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
（6）系（部）、附中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其他制度。

二、报送材料的具体要求：

学院八系一部、附中应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将上述制度的电子版（word）汇总打包，发至纪委邮箱 jw@nacta.edu.cn。

学院纪委办公室

2016 年 11 月 3 日